

证券代码：600100

证券简称：同方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02

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同方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 月 9 日以短信、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，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同方金控参与设立华控基石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为发掘和支持清华大学为主的高校科研成果转化，深化“科技+产业+资本”的融合，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同方金融控股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同方金控”）与华控（天津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基金管理公司”）、华控技术转移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控技术转移”）、西藏清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藏清控资管”）、清控科创（天津）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科创天津”）、北京市军实达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军实达科技”）和北京新网互联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网互联”）共同出资设立华控基石（天津）创业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华控基石”）。基金首期规模人民币 1.8 亿元，其中，普通合伙人基金管理公司货币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，占比 1.67%。有限合伙人同方金控货币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，占比 11.11%；华控技术转移货币出资人民币 8,200 万元，占比 45.56%；西藏清控资管货币出资人民币 1500 万元，占比 8.33%；科创天津货币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，占比 5.56%；军实达科技货币出资人民币 4000 万元，占比 22.22%；新网互联货币出资人民币 1000 万，占比 5.56%。

本次投资构成了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周立业先生、范新先生、童利斌先生回避表决，独立董事何佳先生、杨利女士、左小蕾女士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同方金控参与设立华控基石（天津）创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03）。

本议案以同意票 4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同方金控参与增资前海弘泰及构成共同投资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同方金控出资 4000 万元联合深圳市华融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融泰”）、深圳市融泰信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融泰信达”）共同向前海弘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前海弘泰”）增资。增资完成后，前海弘泰注册资本由 3,000 万元增至 10,000 万元，同方金控将持有前海弘泰 40% 股权。

前海弘泰成立于 2013 年 4 月 17 日，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，注册地位深圳前海深港合作区，法定代表人为黄俞，经营范围为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；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；开展股权投资和企业上市咨询业务；投资管理、投资咨询、投资顾问（不含限制项目）。前海弘泰成立已经通过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，具备私募基金管理资格。

前海弘泰目前的股权结构为：深圳市华融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050 万元，持股比例为 35%；国信弘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信弘盛”）出资 900 万元，持股比例为 30%；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重庆信托”）出资 600 万元，持股比例为 20%；自然人易培剑出资 450 万元，持股比例为 15%。

本次增资方案为：同方金控出资 4000 万元，华融泰出资 1450 万元，融泰信达出资 1550 万元共同对前海弘泰进行增资。增资完成后，同方金控持有其 40% 的股权，华融泰持有其 25% 的股权，融泰信达持有其 15.5% 的股权，国信弘盛持有其 9% 的股权，重庆信托持有其 6% 的股权，易培剑持有其 4.5% 的股权。

参与本次增资方之一华融泰系公司下属同方金控持股 48% 的参股公司，且公司董事长周立业先生、副董事长黄俞先生、董事童利斌先生兼任华融泰董事，黄俞先生为华融泰实际控制人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交易构成了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周立业先生、黄俞先生、童利斌先生回避表决，独立董事何佳先生、杨利女士、左小蕾女士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中规定的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.5% 的披露标准。

本议案以同意票 4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同意公司申请续办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《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》即将到期，为此，同意公司申请续办该证。

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6年1月14日